

框架合約編號 CLP/603978

斧山變電站至寶琳變電站

132 千伏及 400 千伏電纜路線選址研究顧問服務

馬鞍山郊野公園內近第 7 號電纜塔之電纜槽工程

工程項目簡介

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



目錄

	頁
1. 基本資料	1
1.1 工程項目名稱	1
1.2 工程目的和性質	1
1.3 工程項目倡議人	1
1.4 工程位置及規模	1
1.5 工程項目簡介涵蓋的指定工程項目數目與類別	2
1.6 聯絡人姓名及電話	2
2. 規劃大綱及工程項目的執行	2
2.1 工程的規劃與執行	2
2.2 工程項目的時間表	3
2.3 與其他層面較闊計劃的要求的相關性 或應予考慮的其他工程項目	3
3. 周圍環境的主要元素	3
3.1 可能受擬建工程項目影響的現存及計劃中的感應強的地方 及自然環境中的敏感部分	3
4. 對環境可能造成的影響	8
4.1 倡議工程涉及的工序、工序流程圖、場地平面圖、貯存規 定、散發物及排放物的資料可能導致的環境影響	8
4.2 施工期對環境的影響	8
4.3 運作期對環境的影響	12
5. 將採取的環保措施和其他影響	12
5.1 減低環境影響的措施	12
5.2 評論環境影響可能有的嚴重性、分佈及時間	14
5.3 評論其他影響	14
5.4 使用以前通過的環境報告	14

目錄
(續)

頁

6. 結論 14

全文完

圖一 工程位置圖

圖二 生境圖

插圖

附錄一 樹木調查報告

附錄二 建議納入建築工程合約的污染控制條文

1. 基本資料

1.1 工程項目名稱

1.1.1 馬鞍山郊野公園內近第七號電纜塔之電纜槽工程

1.2 工程目的和性質

1.2.1 作為致力為顧客改善服務的一部分，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華電力」或「中電」）一直對屬下的供電網絡進行更新及加固，以提高供電的可靠性及應付客戶的需求。經多方面研究後，中華電力確定須對現有 132 千伏及 400 千伏網絡安裝額外的電纜。

1.2.2 現有斧山至寶琳變電站間的 132 千伏地下電纜當中，其中一段位於馬鞍山郊野公園範圍以內。這些舊有的電纜的餘下可運作年期已十分有限。故此，中華電力須更換新的 132 千伏電纜以維持電力供應的可靠性及穩定性。

1.2.3 本工程的目的是為現有斧山至寶琳變電站，第 7 至第 8 號電纜塔之間選擇適合的電纜路線，以取代現有的電纜。本工程所選取的較佳電纜路線，會在第 7 至第 8 號電纜塔之間敷設約 1 公里長的 132 千伏地底電纜，包括敷設導管、電纜槽及相關的景觀美化工程。

1.3 工程項目倡議人名稱

1.3.1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中華電力）

1.4 工程的位置及規模

1.4.1 擬建的 132 千伏地底電纜路線將以第 7 號電纜塔的基座為起點，沿著斜坡而下（即飛鵝山腳清水灣道旁）。為符合穩固及保安的標準，建議設置電纜槽以容納斜坡內的電纜。電纜將橫過清水灣道並沿著西行線的慢線敷設。

1.4.2 電纜然後將轉向交通較疏落的飛鵝山道及飛霞路，並沿著斜坡而下返回清水灣道向東走。

1.4.3 電纜然後經過清水灣道東行慢線趨向第 8 號電纜塔。最後，電纜經過電纜塔前方並沿著斜坡向上直至第 8 號電纜塔的基座。此處也會設置電纜槽。

1.4.4 擬建的電纜路線約 1 公里長，並採用傳統的密合封板壕坑及鋪設回填的施工方法。除了路口外，工程將盡可能在行人道上進行。如行人道地下已擠滿其他公用設施管道，電纜將在車道慢線鋪設。在某些情況下，電纜將通過預製混凝土管箱鋪設，以減少在車道上的挖掘工作，從而減低對交通的影響。有需要時工程會採用無挖掘施工法。從第 7 號電纜塔至清水灣道的一小段長約 50 米的電纜將位於馬鞍山郊野公園內。

1.4.5 本工程並不會對現有電纜塔或變電站進行改動或更新。

1.4.6 圖一顯示了擬建電纜路線的位置，並包括位於馬鞍山郊野公園的部分及其剖面圖。

1.5 工程項目簡介涵蓋的指定工程項目數量及種類

1.5.1 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附表二第一部 Q.1 (b) 的規定，由於其中一段鄰近第 7 號電纜塔的電纜位於馬鞍山郊野公園以內，本工程屬指定工程項目。故此在工程施工及運作前工程項目倡議人須申請環境許可証。

1.5.2 本工程項目簡介會集中討論「指定工程項目」部分（位於馬鞍山郊野公園內的電纜）對環境的影響。

1.6 聯絡人姓名及電話號碼

1.6.1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中華電力）

職位	聯絡人	電話
項目經理	許振聲先生	2678 6836
項目工程師	文耀坤先生	2678 6193

2. 規劃大綱及工程項目的執行

2.1 工程的規劃與執行

2.1.1 本工程項目的倡議人為中華電力。中華電力委任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進行電纜路線選取及環境影響研究。在獲得環境許可証後，中華電力將委任承建商進行施工。

2.2 工程項目時間表

2.2.1 根據初步的計劃，電纜坑的施工期為 2003 年 9 月至 2004 年 2 月，為期約 6 個月。

2.3 與其他層面較闊計劃的要求的相關性或應予考慮的其他工程項目

沒有。

3. 周圍環境的主要元素

3.1 可能受擬建工程項目影響的現存及計劃中的感應強的地方及自然環境中的敏感部分

噪音

3.1.1 「指定工程項目」的部分位於清水灣道以北的馬鞍山郊野公園以內。舊及新清水灣道的背景噪音主要源自車輛交通。研究範圍內共有 2 所學校。工地以西約 160 米的德望學校受到鄰近山坡的阻隔，故噪音影響輕微。工地東南面約 165 米，毗鄰順利邨的基順小學地勢較低，受到清水灣道及鄰近斜坡的遮蔽。離本工程最近的住宅樓宇為順利邨高層大廈及順利邨紀律部隊宿舍，距離約為 180 米。圖一及表一顯示離工程範圍最近的具代表性強噪音感應地點的資料。

表 1
具代表性強噪音感應地點 (NSR)

NSR	地點	與工地範圍的距離 (米)
1	順利邨紀律部隊宿舍	180
2	順利邨利恆樓	200

空氣質素

3.1.2 研究範圍內的空氣敏感受體與上述強噪音感應地點相同。主要的空氣污染物來自清水灣道的車輛排放物。

水質

- 3.1.3 工程範圍內雖沒有天然的溪澗或河流，但附近有一條通往暗渠的 U 形引水道。

生態

- 3.1.4 工地位於一南向陡峭斜坡上的帶狀林區內。該斜坡上接飛鵝山，下望新清水灣道及清水灣道。

生態環境

- 3.1.5 是項工程擬於馬鞍山郊野公園內進行。擬建之電纜路線將基本上沿著現存的渠道側之植被清除區鋪置。部分電纜則穿越斜坡上之樹叢而西向接上長約 15 – 20 m 的 U 形引水道。後者起著把林地和噴漿混凝土斜坡分隔的作用。路線往後再與通往電纜塔之混凝土階梯會合。在興建此 U 形引水道時，沿渠地區上的植被曾被清除，然後隨著時日，一些灌木及草本植物已滋生其上。
- 3.1.6 根據擬建電纜路線內之植物品種合成來判斷，其中的生境類別當為次生／再生林混合生境之邊緣地帶。數株成熟的外來品種（台灣相思）見植於工程路線內。一本品種為一常見的引進品種（原產於澳洲），經常用於景觀園林或植林區。其他本土的主要樹種包括有白楸、潺槁樹、黃牛木、土蜜樹、假蘋婆及餘甘子。本區之空中照片（攝於 7/12/1978 及 15/3/2001）顯示出這 23 年間植被形態之改變。電纜塔之所在地原為矮叢林／雜草叢，現在已發展為喬木／灌木生境。

- 3.1.7 圖 2 為擬建工程地點及其周圍 500 米地域的生境地圖。

植物

- 3.1.8 於工程及其附近地區均無發現受保護或稀有植物品種。除了外來品種之台灣相思，其他所錄得的樹木俱為常見於香港次生林的品種。計有：白楸、潺槁樹、黃牛木、土蜜樹、假蘋婆、餘甘子、白背漆及布渣葉。林下灌木則有：馬纓丹、山黃麻、粗葉榕、變葉榕、銀柴、崗稔、黑面神、毛稔、豺皮樟、假鷹爪、山大刀、柃、越南葉下珠、胡蘆茶及梅葉冬青，其中馬纓丹原產於熱帶美洲，現已廣佈於香港各地。除此品種外，其餘俱為常見之本地品種。

表 2
擬建工地內所錄得之喬木及灌木品種

中文名稱	植物形態	自然性
銀柴	S	N
黑面神	S	N
假鷹爪	S	N
柃	S	N
粗葉榕	S	N
變葉榕	S	N
梅葉冬青	S	N
馬纓丹	S	E
豺皮樟	S	N
毛稔	S	N
越南葉下珠	S	N
山大刀	S	N
崗稔	S	N
胡蘆茶	S	N
山黃麻	S	N
台灣相思	T	E
土蜜樹	T	N
黃牛木	T	N
潺槁	T	N
白欉	T	N
布渣葉	T	N
餘甘子	T	N
白背漆	T	N
假蘋婆	T	N

備註：

植物形態：S = 灌木，T = 喬木；

自然性：N = 本地品種，E = 外來引種

動物

- 3.1.9 於 2002 年 9 月 3 日的實地考察中，並無發現哺乳類、鳥類、兩棲類、及爬蟲類動物。
- 3.1.10 擬建工程區域內記錄得兩蝴蝶品種（班鳳蝶及小眉眼蝶），它們分別被評為“常見”及“極常見”，（Young & Yiu, 2002）¹。一蜻蜓品種，*Pantala flavescens* 則發現於電纜塔下。Wilson (1995)² 給它的形容為“毫無疑問，它是香港最常見的蜻蜓。”
- 3.1.11 表 3 為根據〈環境影響評估程序技術備忘錄〉而作出的品種評價。

表 3
工地／生境内發現之物種重要性評價

準則	備註
保護情況	
分佈	沒有局部分佈或具自然護理價值的物種。
稀有程度	

生境評價

- 3.1.12 由於擬建工程範圍毗鄰兩條繁忙公路，故主要源於公共汽車，計程車及小巴的交通噪音為本區帶來頗大的滋擾。汽車廢氣更為另一生態限制因素，進一步使容忍度較低的生物給排除在外。
- 3.1.13 除此以外，暫擬工程區域也曾受過來自過往的電纜塔，變電站及通道興建之騷擾。另外，沿公路的斜坡已設置了 U 形引水道，淤泥收集器及噴漿混凝土等作為保護削土斜坡之措施。
- 3.1.14 此處植被並沒有罕有的品種，其中只包括人工種植之台灣相思及一些常見於香港次生林的本土植物。如果延長考察時間至四季的話，將可能發現一些極常見的兩棲類（如黑眶蟾蜍），爬蟲類，昆蟲及林鳥（鶲鳥及麻雀等）。有見於現存的背景騷擾及低植物物種多樣性，能發現以此地為繁衍或棲息地的具有生態價值之動物物種機會甚微。實地考察時也沒有發現任何動物的坑洞或巢穴。

¹ Young, J.J & Yiu, V. (2002) *Butterfly Watching in Hong Kong*. Hong Kong Lepidopterists' Society.

² Wilson, K.D.P. (1995) *Hong Kong Dragonflies*. Urban Council, Hong Kong Government.

3.1.15 表 4 為根據〈環境影響評估程序技術備忘錄〉而作的生境評價。

表 4 生境評價

準則	備註
天然性	工程所在區域已被人為改變，改變包括引進植物之栽種及各類如斜坡穩定工程、渠務工程、電力裝置等基礎設施之建設。
生境面積之大小	所涉範圍甚小，為一位於馬鞍山郊野公園邊沿之線形地帶。
多樣化	植物多樣性中等；動物多樣性低等。
稀有程度	郊野公園內的高地約佔百分之四十的香港土地，位處較低的山坡則多為次生林及植林區。
再造性	生境已受人工改變及影響。
零碎性	工程所在區域位處郊野公園林地邊緣及都市化九龍之交界。
生態連繫	是項小規模工程將不會影響與高價值生境（位處地勢較高的郊野公園核心地帶）之連繫。
潛在價值	暫擬工地經常受到來自清水灣道的交通所影響。
育哺場／繁育場	並無發現。
久遠程度	大部分郊野公園內的植林工作皆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進行，其他本土野生植物則隨基礎設施的完成後之 15–20 年間生長。
野生動物的數量／豐盛程度	錄得 3 種常見的昆蟲。

景觀與視覺影響

3.1.16 工程範圍位於馬鞍山郊野公園內，並處於順利邨及順利邨紀律部隊宿舍的視線範圍以內。（見圖一）

3.1.17 根據生境調查的資料，工程範圍屬次生／再生林混合生境之邊緣地帶。此處曾因過往興建電纜塔、變電站及樓梯而受到滋擾。為保護削土斜坡作出的排水工程包括設置 U 形引水道、淤泥收集器及在路邊斜坡噴漿。

歷史與文化因素

3.1.18 在工程範圍附近並沒有任何法定古蹟或歷史建築，故工程對歷史及文化資源並無影響。

4. 對環境可能造成的影響

4.1 倡議工程涉及的工序、工序流程圖、場地平面圖、貯存規定、散發物及排放物的資料可能導致的環境影響

4.1.1 本工程的示意圖已載於圖一。預計全長 1 公里的電纜中，大部分會採用傳統的「鋪設回填」施工方法。除了路口部分，這方法適用於行人道上進行的工程。這是鋪設公用設施管道最普遍的方法。如行人道下已擠滿其他公用設施管道，電纜將在車道慢線鋪設。然而對於交通繁忙的路段而言，這方法會導致交通受阻，故並不可行。在這種情況下，可考慮使用混凝土管箱方法施工，以減少在車道上的挖掘工作。有需要時工程會採用無挖掘施工法。

4.1.2 由於現時中電第 7 號電纜塔位於馬鞍山郊野公園內，擬建之電纜無可避免要進入郊野公園範圍，以便連接電纜塔。

4.1.3 在選取此段電纜的路線時已充分考慮了以下因素：

- 電纜的走向與現有的小徑及 U 形排水道平行，該處土地已受滋擾，只有很少甚至沒有任何植物；
- 電纜避免阻礙作為中電維修通道之用的小徑；
- 盡可能避免及減少砍伐成熟的樹木。

4.1.4 整個工程在「指定工程項目」部分的施工包括工地清場、坑道挖掘、興建混凝土電纜槽、電纜鋪設、回填和修復工程、以及景觀美化工程。由於工程的規模較小及空間的限制，預計電纜槽將以小型挖泥機（某些情況下以人力）挖掘。混凝土的供應將來自工地上的攪拌機。工程範圍將因這些措施而縮小，從而減低對馬鞍山郊野公園的影響。挖掘出來而適合再用的棄土將作日後回填物料之用。

4.1.5 根據現時的時間表，工程不需在限制時段進行施工。

4.1.6 以下章節會討論在工程的施工及運作期間預計的空氣及水質排放物。

4.2 施工期對環境的影響

4.2.1 施工期間對環境的潛在影響包括生態、噪音、空氣質素、水質、廢物及景觀與視覺影響。

生態

4.2.2 工程無可避免要清除一些灌木及樹木。由於過往工程及交通噪音使現址備受滋擾，現址的動物數量十分稀少。故工程對動物的影響微不足道。擬建工程不會對〈環境影響評估程序技術備忘錄〉附件 16 附錄 A 註 2 及註 3 所列的重要生境或地點構成影響。表 5 總結施工期間的生態影響。

表 5
施工期間生態影響總結

準則	備註
生境質素	現址生境質素甚低。
物種	物種多樣性、豐盛度及數量屬低（動物）至中等（植物）。所有物種均屬香港常見。
生境面積／物種數量	生境面積甚小，而工程只會選擇性砍伐一些外來樹種及次生林木。
影響期	灌木會慢慢在電纜導管的邊緣形成群落。
環境改變的大小	甚低。
可逆轉性	鋪設電纜的位置將來會是永久的園景景觀。整個工程範圍會受侵擾，但最終會回復灌木的環境。

噪音

4.2.3 施工期使用的機動設備會產生噪音，可能對鄰近感應強的地點構成影響。由於工程規模小及工地空間的種種局限，預計使用的機動設備並不多。

4.2.4 可引致噪音影響的施工活動及工序流程如下：

- 工地清理；
- 坑道挖掘；
- 電纜槽的建造；
- 電纜鋪設；
- 回填及修復工程；及
- 景觀美化工程。

4.2.5 預計工程會包括小型的地面氣動破土，以清除小量的混凝土及石塊。

4.2.6 表 6 列出工程使用的機動設備及其聲功率級。

表 6
電纜路線（指定工程項目部分）的施工機動設備

建築活動	設備	辨認代碼	數目	聲功率級，分貝(A)	總聲功率級，分貝(A)
破土	空氣壓縮機	001	1	100	108.6
	手提破碎機	024	1	108	
工地清理／坑道挖掘	挖土機	081	1	112	115.8
	貨車（裝有起重機）	141	1	112	
	標準發電機	101	1	108	
	電動潛水泵	283	2	85	
建造電纜槽	混凝土攪拌機（汽油）	046	1	96	113.1
	混凝土震動機	170	1	113	
電纜鋪設	絞車（汽油）	263	1	102	102.0
回填及修復工程	挖土機	081	1	112	112.0
	震動式壓實機	050	1	105	
景觀美化工程	挖土機	081	1	112	115.0
	貨車（裝有起重機）	141	1	112	

4.2.7 預計的噪音水平乃根據環保署〈管制建築工程噪音（撞擊式打樁除外）技術備忘錄〉的方法計算。表 7 顯示於噪音感應強地點，預計的噪音水平可符合〈環境影響評估程序技術備忘錄〉規定的 75 分貝標準。故此本工程無需實施緩解措施。

表 7
預計噪音水平

噪音感應強地點	施工活動	總聲功率級，分貝(A)	距離(米)	預計噪音水平，分貝(A)
NSR 1	破土	108.6	180	58.5
	工地清理／坑道挖掘	115.8		65.7
	建造電纜槽	113.1		63.0
	電纜鋪設	102.0		51.9
	回填與修復工程	112.0		61.9
	景觀美化工程	115.0		64.9
NSR 2	破土	108.6	200	57.6
	工地清理／坑道挖掘	115.8		64.8
	建造電纜槽	113.1		62.1
	電纜鋪設	102.0		51.0
	回填與修復工程	112.0		61.0
	景觀美化工程	115.0		64.0

註：〈環境影響評估程序技術備忘錄〉規定，所有住宅的日間建築噪音限制為 75 分貝(A)。

空氣質素

4.2.8 挖掘工程及臨時堆放挖掘物料可產生塵埃，尤其在旱季期間。這些塵埃可構成輕微及局部的空氣質素滋擾。但是，由於工程規模小及與空氣敏感感受體的距離較遠，預計工程不會產生嚴重的空氣質素滋擾。

水質

4.2.9 工地的排放物（包括徑流、清洗廢水、含燃油的液體）及工地管理不當可對水質構成影響，這在雨季的時候尤需注意。

廢物

4.2.10 施工期間會產生不同的建築廢料及小量拆卸物料，如挖掘物料、化學廢料及建築工人產生的垃圾。廢物管理程序的缺乏可對環境構成影響。

- 4.2.11 預期工程將產生約 200 立方米的惰性挖掘物料。其中適合再用的物料將用作回填物料。故此，本工程須棄置的填土將減到最小。

景觀與視覺影響

- 4.2.12 工程範圍附近並沒有民居。臨時的植物清除區位於順利邨紀律部隊宿舍的視線範圍內。但由於清除範圍小，與整個飛鵝山的翠綠背景比較，有關影響不易被察覺（見插圖 9, 10）。
- 4.2.13 施工期間在電纜槽沿線可能要砍掉一些樹木，其數量會盡量減至最低。由於工程範圍位於馬鞍山郊野公園內，清除植物及砍樹可能引致景觀與視覺影響。建築工地本身也可能對鄰近居民構成暫時及局部的視覺影響。但這只會局限於沿清水灣道的小徑使用者。由於工程無可避免要砍樹，顧問已進行了樹木調查。調查報告及再植方案已載於附錄一。
- 4.2.14 電纜槽的施工範圍可通過把棄土壓實及噴草加以修復。修復工程完成後，相鄰的植物會漸漸在此處生長，原有的生境可在 5 年時間內恢復。

4.3 運作期對環境的影響

- 4.3.1 運作期間的潛在環境影響來自施工期間清除植被導致的景觀及視覺影響。除此之外，並無其他環境影響。

5. 將採取的環保措施和其他影響

5.1 減低環境影響的措施

生態

- 5.1.1 顧問已在工程範圍內進行樹木調查，有關報告請參閱附錄一。調查並沒有發現任何特大或具代表性的樹木，故此本工程不需進行移植計劃。位於電纜路線邊緣的灌木會慢慢重新生長。本工程沒必要實行特定的生態緩解措施，但可考慮小型的景觀美化工程以加快植物生長的過程。有關補償種植請參閱附錄一的樹木調查報告。
- 5.1.2 承建商施工時，須小心避免工程破壞工程界線外的林地。

噪音

- 5.1.3 表 7 顯示預計在噪音感應強的地點，施工時的噪音水平將符合〈環境影響評估程序技術備忘錄〉日間噪音標準 75 分貝的規定。故此不需執行緩解措施。
- 5.1.4 有關污染管制的條文將會納入承建商的施工合約內，從而使工程對環境的滋擾減至最低。有關條文詳見附錄二。

空氣質素

- 5.1.5 施工期間，承建商須遵守空氣污染管制（建造工程塵埃）規例的規定及實施所有必要的緩解措施，以確保任何對敏感感受體的塵埃影響減至最低。有關污染管制的條文將會納入承建商的施工合約內，從而使工程對環境的滋擾減至最低。有關條文詳見附錄二。

水質

- 5.1.6 指定工程項目部分的施工將盡可能在旱季進行。承建商須遵守〈水污染管制條例〉及其附屬規例，並根據「專業人士環保事務諮詢委員會專業守則(1/94)」的規定，執行緩解措施及工地排水應有的程序。在電纜坑上坡來自天然斜坡的徑流應被堵截，以防止臨時堆放中的挖掘物料被沖刷。這些物料應堆放在電纜坑的下坡位置。中電的承建商應在電纜坑工程之上坡安裝臨時 J 形排水渠，並與現有斜坡的排水系統連接。有關污染管制的條文將會納入承建商的施工合約內，從而使工程對環境的滋擾減至最低。有關條文詳見附錄二。

廢物

- 5.1.7 適合再用的挖掘物料將作日後回填之用。工程只會產生小量剩餘填土物料。承建商須盡量在其他工程使用這些剩餘物料，並以棄置在指定公眾填土區為最後選擇。由於工地上只會使用小量機動設備，工程只會產生小量來自設備保養及維修的化學廢物。有關污染管制的條文將會納入承建商的施工合約內，從而使工程對環境的滋擾減至最低。有關條文詳見附錄二。

景觀與視覺影響

- 5.1.8 工程範圍附近並沒有民居。臨時的植物清除區位於順利邨紀律部隊宿舍的視線範圍內。但由於清除範圍小，與整個飛鵝山的翠綠背景比較，有關影響不易被察覺（見插圖 9, 10）。

- 5.1.9 施工期間所引起的視覺影響屬短暫而局部，只對使用小徑的人士構成影響。承建商須保持工程範圍整潔並確保所有建築廢料妥善貯存及棄置。在合約上加上廢物處理的條款（如工地清潔及正確廢物管理）可把影響降至最低。
- 5.1.10 運作期間，電纜槽將被泥土覆蓋並回復原狀。從現址過往的資料顯示，路線邊緣的灌木會蔓延到現址，並慢慢成長。為加快植物生長，承建商會在受影響的地點噴草，並鋪上可生物降解的預防侵蝕薄膜，以防止水土及種子流失。
- 5.1.11 樹木調查報告的結果顯示工程須砍掉 25 棵樹，並需進行補償種植。有關樹木調查報告的詳情請參閱附錄一。

5.2 評論環境影響可能有的嚴重性、分佈及時間

- 5.2.1 雖然工程範圍位於馬鞍山郊野公園內，但由於其位置毗鄰兩條繁忙公路，一直受到交通噪音、廢氣排放及現有基礎設施的滋擾。生態調查發現工程範圍內大部分品種為原生及常見。
- 5.2.2 工程施工期將甚短，其影響只局限於工程範圍附近。只要承建商切實執行緩解措施及合約內的污染管制條文，工程對生態、噪音、空氣、水質、廢物及景觀與視覺均不會構成不良的剩餘影響。

5.3 評論其他影響

- 5.3.1 沒有。

5.4 使用以前通過的環境報告

- 5.4.1 沒有相關的報告可供參考。

6. 結論

- 6.1.1 由於預計此一「指定工程項目」的潛在環境影響十分輕微，現中華電力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 5(11)條，向環保署署長直接申請環境許可証。（即本項目相當不可能會有不良的環境影響，且工程項目簡介所述的緩解措施符合技術備忘錄的規定。）

全文完